



亞洲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ASIA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2)

中期報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中期業績摘要	9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10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16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18
補充財務資料	36
其他資料	40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智思 (主席兼總裁)

陳智文

王覺豪

非執行董事

建守進

森戶哲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杞浚

顏文玲

李律仁

審核委員會

顏文玲 (主席)

歐陽杞浚

李律仁

合規委員會

歐陽杞浚 (主席)

顏文玲

李律仁

陳智思

陳智文

薪酬委員會

李律仁 (主席)

歐陽杞浚

顏文玲

陳智思

王覺豪

提名委員會

歐陽杞浚 (主席)

顏文玲

李律仁

陳智思

王覺豪

風險委員會

李律仁 (主席)

歐陽杞浚

顏文玲

陳智思

王覺豪

公司秘書

蔣月華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16樓

電話 : (852) 3606 9200

傳真 : (852) 2869 1609

網址 : www.afh.hk

電郵 : contactus@afh.hk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Bangkok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的近律師行

何耀棣律師事務所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

股份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 : 662



亞洲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亞洲金融集團」、「本集團」或「本公司」）2025年上半年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港幣四億二千三百四十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增長17.1%。

2025年上半年的強勁表現得益於股票買賣投資的按年增長，對盈利作出重大支持。保險業務的穩健業績，加上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可靠貢獻，進一步強化了集團的成功表現。

作為持續投資組合策略的一部分，我們降低了對美國市場的依賴，而分散投資於中國、日本及歐洲等其他主要地區。在利好政策及強勁資金流支持下，中國及香港均展現出顯著的韌性。我們對該等市場的長期潛力保持樂觀。日本因工資增長、企業管治水平提升等基本經濟要素改善而成為具吸引力的投資地方。同時，歐洲受惠於歐元復甦及投資者情緒改善，期內表現尤為突出。

全球環境因貿易緊張局勢升級、政策不確定性及地緣政治動盪而日趨複雜。烏克蘭、中東地區的持續衝突加劇市場波動，而持續的通脹壓力及未解決的貿易問題繼續影響全球情緒。

為應對該等挑戰，我們採取積極主動且嚴謹的投資方法。我們在重點行業重新配置，同時保持對優質抗跌資產的重大持倉。透過優先考慮質量而非短期收益，我們有效地降低風險、創造價值，使投資組合在日益不明朗的環境中實現可持續增長。

展望2025年下半年，鑑於持續的地緣政治及經濟不確定性，我們的投資策略在審慎靈活的基礎上將繼續以股買賣投資為核心。我們預期全球經濟增長溫和穩定，主要經濟體未見衰退跡象，而美國的刺激措施（如利率下調及財政措施）及中國積極的經濟政策支持，將進一步緩解關稅及貿易緊張局勢。儘管如此，我們對地緣政治衝突、通脹壓力、關稅及不可預測的政策變化等關鍵風險保持警惕。這種平衡且靈活的策略確保我們能有效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

我們秉持嚴謹的長期策略，得以在動盪市場中穩健前行。透過專注於品質並維持前瞻性方針，即使面對不確定性，我們仍能持續實現可持續增長，並為股東創造價值。

經濟背景

經歷一個時期的重大震盪後，全球經濟已重拾穩定並恢復溫和增長。然而，各國政策重點轉變帶來持續不確定性。儘管地緣政治及經濟壓力持續，預計全球經濟將保持穩定，並在2025年餘下時間維持適度增長。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國際貨幣基金」）預測2025年全球增長為2.8%。2025年，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預測為4%，香港為1.5%，而美國為1.8%，歐盟為1.2%。

上半年，美國、日本及歐洲的股票交易勢頭保持強勁，道瓊斯工業平均指數上升3.6%，日本日經225股票平均指數上漲1.5%，MSCI歐洲指數攀升6.5%。與此同時，中國及香港股市在政府加大刺激力度及國內強大資金流的帶動下出現強勁增長。恆生中國企業（H股）指數攀升19%，而恆生指數則飆升20%。

經濟背景（續）

在美國貿易關係持續緊張的情況下，歐盟與亞洲積極加強新的夥伴關係，並推行支持經濟增長的政策。值得注意的是，因各國力圖減少對美國不可預測政策的依賴，雙邊貿易協定呈增加趨勢。該調整反映出確保全球貿易穩定與韌性的策略性努力。

2025年中國經濟獲政府針對性刺激措施支持，重點聚焦創新、綠色能源及自主可控半導體等關鍵行業。儘管內需疲弱及房地產行業低迷等挑戰持續，但「一帶一路」倡議及與新興市場加強聯繫等舉措有助應對逆勢，令中國未來經濟更具韌性及可持續。

香港繼續積極打造國際樞紐地位，通過吸引跨國企業、投資及人才以強化其金融、科技及貿易領域。憑藉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戰略定位，香港勢將開啟經濟擴展新機遇。

管理層的方針和展望

在當前地緣政治及經濟環境下，我們的長期策略仍著重維繫核心市場多元化的投資組合。此方針旨在減緩波動、平衡地緣政治風險，並把握生成式人工智能、網絡安全及機器人等變革性行業的增長機遇。通過保持靈活均衡的投資組合，我們力求有效應對經濟不確定性，同時優先為股東爭取可持續回報。

我們對保險業務的增長潛力仍然充滿信心。儘管面臨市場競爭和更廣泛的經濟挑戰，專注且適應力強的方針使我們能夠完善策略、應對形勢變化並把握新興機遇。

亞洲金融集團強大的品牌聲譽及深厚的區域專業知識賦予我們競爭優勢。致力順應新興經濟和社會趨勢，集團確保業務長期穩定，並因應地區人口結構的重大轉變，重點拓展保險、退休規劃及醫療保健等有助提升生活品質的服務。

集團尤為側重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國際再保險市場，我們投資策略充分利用廣泛的網絡及專長。在審慎及前瞻性策略的指引下，我們仍將努力創造可持續價值及推動長期增長。

主席兼總裁
陳智思

香港，2025年8月22日



業務回顧

保險業務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全資附屬機構亞洲保險有限公司（「亞洲保險」）錄得溢利港幣二億九千七百四十萬元，較2024年同期增加19.4%。儘管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經濟波動及競爭加劇持續帶來挑戰，公司展現出強大韌性與適應能力，在主要領域取得穩健增長。儘管市場疲弱導致亞洲保險的保險收益按年下降11.6%，其保險服務業績只見輕微下跌3.2%，突顯亞洲保險策略重點的成效，及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下成功營運的能力。

這一業績印證了植根於終身信任、穩固客戶關係與戰略合作的業務穩定性。通過專注專業精神、創新思維與前瞻佈局，亞洲保險在蓬勃發展的同時，也確保長期可持續性。公司的能力源自地域與產品的多元化，與大灣區及東南亞拓展的夥伴關係，帶動了香港飽和市場以外的增長。這些努力有賴數碼保險解決方案及專業保單的支持，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

亞洲保險的區域策略包括跨境醫療及牙科產品，在中國內地提供可負擔的優質醫療服務，憑藉區域成本效益及先進的醫療基礎設施，為醫療費用可負擔性及可供性作出解決方案。

為滿足人口老齡化的醫療需求，亞洲保險推出低成本牙科保健計劃，並擴大長者醫療服務覆蓋。這些舉措填補保障缺口，確保可獲得必要的醫療服務。與大灣區供應商的合作，進一步提升整個區域的創新及具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

亞洲保險透過嚴謹的管理及措施控制營運開支，例如擴大銷售、招募新經紀及代理、取得主要投標項目及提升數碼平台。公司繼續加強與保險及銀行業的夥伴關係，同時開拓新的分銷渠道。保險服務業績較去年下跌3.2%，2025年下半年前景樂觀。海外再保險多元化帶動顯著增長。

嚴謹的承保方式仍是關鍵。通過優先發展利潤率穩健的優質業務而非追求營業收益快速增長，這措施確保了財務韌性、有效的風險管理及主要客戶留存。

以上數據尚未撇除集團內部往來的交易。

科技與數碼化轉型的投資提升了效率及改善客戶體驗。澳門成功推行新系統簡化流程，有助公司把握新機遇。加強網絡安全及持續優化流程，進一步鞏固亞洲保險在數碼環境中的競爭優勢。

亞洲保險注重人才發展，以推動長遠增長。培訓計劃（包括海外機會及借調）可提升員工留任及加強繼任計劃。公司亦已聘請專業人士，帶來專業知識和新觀點，以更好地滿足客戶需求。

作為香港一般保險業的領導者，亞洲保險將充分把握大灣區融合機遇，旨在透過開發創新產品、開拓新市場及建立新合作夥伴關係，擴展業務及實現增長。

於2025年上半年，亞洲保險的投資錄得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提升其保險業務的表現。其中銀和再保險有限公司及專業責任保險代理有限公司等合營公司保持穩定盈利，而香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及安我保險有限公司則呈現漸進改善業績。

業務回顧（續）

保險業務（續）

憑藉嚴謹的策略、創新及可持續發展，亞洲保險具備應對不確定性及為長期股東創造價值的能力。標準普爾「A」級評級與穩健財務實力的加持，將持續鞏固其行業領導地位並推動可持續增長。

亞洲金融集團於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人保壽險」，中國人保集團的重要子公司）的5%股份進一步鞏固其策略地位。人保壽險遍佈全國的分支機構及銀行分銷網路，確保了廣泛的市場覆蓋及財務穩健性。

其他投資組合

於2025年上半年，我們的股票買賣投資表現強勁，於價值型股票、投資級固定收益債券及另類投資均實現收益增長。相對於集團投資的大部分市場表現向好，泰國市場的波動正好突顯了我們多元化投資策略於管理波動性方面的價值。

我們已調整投資組合配置，實施更廣闊的地域多元化策略，擴大於中國、日本及歐洲的佈局，降低對美國市場的過度依賴。這一地域擴張策略，結合將投資重點放在善用創新的科技領域、受益於預期全球經濟增長的金融領域，以及擁有多元收益來源的企業集團，增強了投資組合穩定性。該等調整使我們能夠有效管理風險，並把握新的機會。

我們的策略仍聚焦於能產生穩定現金流的投資方向，例如作為抵禦市場波動的防禦性配置的高信貸評級固定收益債券。此外，選擇性投資對沖基金及私募股權基金提供了多元但互不相關的回報，進一步提升了組合韌性。長期持有資產持續貢獻可靠股息收益，與買賣交易收益形成良好互補。

醫療服務

我們持有康民醫院有限公司（「康民醫院」）4.8%股權，此乃我們最重要的上市股本投資。康民醫院總部位於曼谷，近四十年來一直是全球醫療保健的領導者，每年為來自190多個國家的超過110萬名患者提供服務。

於2025年上半年，康民醫院的股價按泰銖計下跌30.1%，而按港幣計則下跌25.5%。此次下跌主要反映受全球經濟疲弱導致國際患者入院人數顯著下跌、尤其由主要市場如中東國家等因素影響，到訪遊客數量減少。近期經濟不確定性很可能進一步抑制下半年的增長前景。

儘管面臨該等挑戰，憑藉強大的品牌影響力、多種的患者群以及對創新醫療解決方案的重視，康民醫院仍展現出強勁的適應能力。隨著旅遊業逐步復甦，我們預期康民醫院將重拾增長動力，持續成為本集團投資組合中的重要資產。

業務回顧（續）

退休金及資產管理

我們的合資公司銀聯控股有限公司（「銀聯控股」）持續創造穩健可靠的利潤。其全資附屬公司銀聯信託有限公司（「銀聯信託」）已成為香港強制性公積金服務市場的領導者。銀聯信託始終秉持卓越業績、創新理念及客戶至上的宗旨，成功建立並持續擴大其忠誠的客戶群。

此外，本集團自1992年起持有BBL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BBLAM」）的10%股份，一間以泰國為基地的領先投資管理公司。BBLAM以其全方位的服務著稱，業務涵蓋資產管理、股票、固定收益、專業投資策略、財務規劃和諮詢解決方案。該公司於適應市場變化的同時保持穩定收益的能力，充分彰顯了這一策略合作夥伴關係的價值。多年來，BBLAM定時派發可觀股息，持續強化該公司作為本集團核心長期投資的地位。

物業發展投資

集團致力發展上海房地產項目，佔本集團總資產的3.9%。

就我們持有27.5%股份的嘉定區物業項目而言，2025年上半年受經濟逆風、收益增長放緩及消費者謹慎情緒影響，預期需求有所減弱。儘管政府刺激政策持續發力且買家興趣猶存，期內並無錄得額外銷售額。

我們位於青浦區的項目由六幢住宅大樓組成，共計推出468個單位。我們正加快推進完工進度，確保年底前能準時完成交付所有單位。

我們於青浦區另購入一幅面積21,000平方米的地塊。我們採用多元化設計方案，包括複式單位，以滿足市場需求，並計劃於今年第四季度推出50個單位作首批銷售。

隨著政府加碼刺激政策、信貸環境放寬以及上海市住房政策鬆綁，預計將緩解部分一、二手房銷售市場因整體購房情緒低迷帶來的壓力。

通過平衡應對市場挑戰與機遇的策略，我們始終致力發展優質項目，推動上海活躍房地產市場的可持續發展。

價值超過資產總值5%的股票投資

於2025年6月30日，價值超過本集團資產總值5%的股票投資有兩項：

控股	股數 (以千股計)	投資成本 (港幣百萬元)	於2025年 6月30日 之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佔本集團 資產總值 (%)	截至2025年 6月30日已變現 和未變現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所收取之股息 (港幣百萬元)
					盈利／（虧損） (港幣百萬元)	
人保壽險	1,288,055	1,522	3,005	18.0%	75	—
康民醫院	38,186	555	1,288	7.7%	(437)	27

這兩項投資主要是長線的策略性控股。

資本架構

本集團以營運產生之資金作為營運資本。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率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2,666,962,000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2,522,379,000元）。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銀行貸款。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無流動負債淨額，因此毋須計算資本負債率。資本負債率之計算乃以流動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加流動負債淨額。流動負債淨額包括保險合約負債、應付一間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及其他負債之流動部份，減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資本為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維持穩健，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應付承擔及營運需求。

資產之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亞洲保險有限公司（「亞洲保險」）已向一間保險公司抵押賬面價值為港幣128,693,000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111,541,000元）的資產，作為亞洲保險對該保險公司就若干分出金錢損失再保險合約而須履行其責任的保證。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之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僱員總人數為386人（2024年12月31日：374人）。僱員薪酬由個人表現、經驗水平及行業慣例釐定。僱員薪酬包括薪金及按本集團之業績及各僱員之表現而釐定之酌情花紅。期內並無實施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向全體工作人員提供全面的醫療及退休福利。此外，本集團僱員亦可參加一系列培訓及入職指導課程。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制定及建議予董事會批准。薪酬委員會之職責亦包括審閱及背書管理層提出的僱員薪酬建議，並就本集團對調整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中期業績摘要

亞洲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如下：

（百分率變動均屬本年與上年同期的差別）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港幣四億二千三百四十萬元	+17.1%
每股盈利：	港幣四十五點八仙	+17.7%
每股中期股息：	港幣六點五仙	+18.2%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佈於2025年10月6日（星期一）或前後，以現金派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6.5仙（2024年：港幣5.5仙）予於2025年9月26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2025年9月24日（星期三）至2025年9月2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內將不會就任何股份轉讓辦理登記。為確保享有中期股息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5年9月23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辦理登記手續。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保險收益	3	1,451,755	1,642,356
保險服務費用		(1,189,545)	(1,221,842)
持有再保險合約之保險費用淨額		(101,140)	(254,281)
保險服務業績		161,070	166,233
已發出保險合約之財務費用		(104,282)	(36,223)
持有再保險合約之財務收入		53,156	12,133
保險經營業績		109,944	142,143
股息收入		108,312	74,901
投資之已變現盈利		30,317	22,335
投資之未變現盈利		148,029	108,084
利息收入		81,584	88,059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18,686	(16,276)
		496,872	419,246
經營支出	4	(84,621)	(79,978)
財務費用		(71)	(75)
		412,180	339,193
所佔合資公司損益		40,347	9,511
所佔聯營公司損益		14,410	57,000
除稅前溢利	5	466,937	405,704

.....續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5	466,937	405,704
利得稅支出	6	(43,586)	(44,317)
期內溢利		423,351	361,387
所佔：			
本公司股東		423,351	361,387
中期股息	7	60,069	51,038
每股中期股息	7	6.5港仙	5.5港仙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及攤薄			
— 按期內溢利		45.8港仙	38.9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423,351	361,387
其他全面收益			
於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18,923	(39,243)
境外業務匯兌折算差額		3,509	(96)
於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22,432	(39,339)
於隨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本投資：			
公平價值變動	10	(289,448)	(558,850)
利得稅影響		(7,386)	48,511
於隨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296,834)	(510,339)
期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274,402)	(549,67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48,949	(188,291)
所佔：			
本公司股東		148,949	(188,29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2025年6月30日

	附註	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5,007	182,894
投資物業		178,200	186,200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		566,748	542,40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91,027	857,18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59,803	259,390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	9	1,677,622	1,586,577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本投資	10	5,194,569	5,482,070
抵押存款	13	365,450	344,352
其他資產	11	255,412	398,840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12	3,058,654	2,746,119
分保合約資產		1,432,306	1,225,14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	2,666,962	2,522,379
資產總值		16,731,760	16,333,555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924,370	924,750
儲備		10,757,334	10,670,030
擬派股息		60,069	83,219
權益總額		11,741,773	11,677,999
負債			
保險合約負債		4,226,599	3,891,024
應付一間合資公司款項		38	3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4,222	4,222
其他負債		266,798	309,920
應付稅項		274,240	242,852
遞延稅項負債		218,090	207,500
負債總額		4,989,987	4,655,556
權益及負債總額		16,731,760	16,333,55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所佔													
	已發行股本 港幣千元	庫存股份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儲備 港幣千元	或然儲備 港幣千元	公平價值儲備 港幣千元	資產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 港幣千元	撥派股息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924,750	(390)	560,531	10,551	175,713	2,813,822	141,570	(117,810)	2,427	513,240	133,271	6,437,105	83,219	11,677,999
期內溢利	-	-	-	-	-	-	-	-	-	-	-	423,351	-	423,35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計量的														
股本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除稅後）	-	-	-	-	-	(296,834)	-	-	-	-	-	-	-	(296,834)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	-	-	86	-	18,837	-	-	-	-	-	18,923
境外業務匯兌折算差額	-	-	-	-	-	-	-	3,509	-	-	-	-	-	3,50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96,748)	-	22,346	-	-	-	423,351	-	148,949
2024年已宣派末期股息	-	-	-	-	-	-	-	-	-	-	-	25	(83,219)	(83,194)
撥派2025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	(60,069)	60,069	-
贖回股份	(380)	(524)	-	-	-	-	-	-	-	-	-	(1,136)	-	(2,040)
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	-	-	-	-	-	-	-	-	-	380	(380)	-	-
轉撥至或然儲備	-	-	-	-	24,736	-	-	-	-	-	-	(24,736)	-	-
由或然儲備轉出	-	-	-	-	(7,694)	-	-	-	-	-	-	7,694	-	-
所佔一間合資公司以股份為基準儲備	-	-	-	59	-	-	-	-	-	-	-	-	-	59
於2025年6月30日	924,370	(914)*	560,531*	10,610*	192,755*	2,517,074*	141,570*	(95,464)*	2,427*	513,240*	133,651*	6,781,854*	60,069	11,741,773

* 該等儲備賬包括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綜合儲備港幣10,757,334,000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10,670,030,000元）。

.....續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所佔

	已發行股本 港幣千元	庫存股份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準儲備 港幣千元	或然儲備 港幣千元	公平價值 儲備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撥派股息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929,296	(796)	560,531	10,286	142,918	2,374,685	141,570	(74,239)	2,427	513,240	128,725	5,973,740	46,453	10,748,846
期內溢利	-	-	-	-	-	-	-	-	-	-	-	361,367	-	361,36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計量的														
股本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除稅後)	-	-	-	-	-	(510,339)	-	-	-	-	-	-	-	(510,339)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	-	-	(315)	-	(38,928)	-	-	-	-	-	(39,243)
境外業務匯兌折算差額	-	-	-	-	-	-	-	(96)	-	-	-	-	-	(9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10,654)	-	(39,024)	-	-	-	361,367	-	(188,291)
2023年已宣派末期股息	-	-	-	-	-	-	-	-	-	-	-	47	(46,453)	(46,406)
撥派2024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	(51,038)	51,038	-
購回股份	(1,182)	527	-	-	-	-	-	-	-	-	-	(2,844)	-	(3,499)
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	-	-	-	-	-	-	-	-	-	1,182	(1,182)	-	-
轉撥至或然儲備	-	-	-	-	20,247	-	-	-	-	-	-	(20,247)	-	-
由或然儲備轉出	-	-	-	-	(5,889)	-	-	-	-	-	-	5,889	-	-
所佔一間合資公司以股份為基準儲備	-	-	-	142	-	-	-	-	-	-	-	-	-	142
所佔一間合資公司或然儲備之變動	-	-	-	-	72	-	-	-	-	-	-	(72)	-	-
於2024年6月30日	928,114	(269)	560,531	10,428	157,348	1,864,041	141,570	(113,263)	2,427	513,240	129,907	6,265,660	51,038	10,510,79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466,937	405,704
經作出下列調整：		
利息收入	(81,584)	(88,059)
財務費用	71	75
投資所得股息收入	(108,312)	(74,901)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變動之盈利	(3,861)	(4,316)
贖回／收回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虧損／（盈利）	52	(38)
折舊	7,834	7,853
預期信用損失之變動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	(230)	(512)
於一項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8,000	16,320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12	13
所佔合資公司損益	(40,347)	(9,511)
所佔聯營公司損益	(14,410)	(57,000)
	234,162	195,628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140,707	(132,755)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增加	(312,535)	(518,596)
分保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207,159)	97,504
原訂於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252,055)	309,055
保險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35,575	(118,305)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39,575)	122,949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100,880)	(44,520)
退回香港利得稅	—	1,925
已付海外預扣稅	(9,019)	(7,303)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09,899)	(49,89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利息收入	87,794	97,829
投資所得股息收入	108,312	74,901
自一間合資公司所得股息收入	12,600	—
自聯營公司所得股息收入	3,348	2,340
購入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	(234,268)	(419,209)
購入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股本投資	(1,947)	—
贖回／收回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所得款項	143,401	207,839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8,959)	(5,53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增加	(413)	(4,53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減少	—	1,8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70	—
抵押存款增加	(21,098)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8,840	(44,510)

.....續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回股份	(2,040)	(3,499)
已付股息	(83,194)	(46,406)
租賃付款之本金成份	(1,108)	(1,076)
已付利息	(71)	(7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6,413)	(51,056)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減少淨額	(107,472)	(145,464)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78,773	1,130,589
期末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71,301	985,125
現金及銀行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500,170	361,976
於購入時原訂於三個月以上到期之非抵押定期存款	1,595,661	1,445,758
於購入時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之非抵押定期存款	571,131	623,149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2,666,962	2,430,883
減：於購入時原訂於三個月以上到期之非抵押定期存款	(1,595,661)	(1,445,758)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載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71,301	985,125

1. 會計政策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和編製基準與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止之週年財務報告是一致的，除了下列所述首次在本期間財務資料所採納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HKAS 21(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有關適用於本集團的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性質及影響闡述如下：

HKAS 21(修訂)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計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的資料。由於本集團所交易的貨幣以及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在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時均為可兌換，該項修訂對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2. 經營分類資料

(a) 經營分類

下表載列按本集團經營類別劃分之收入、溢利以及若干資產及負債資料。

	保險 港幣千元	公司 港幣千元	項目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				
外界客戶	1,451,755	—	—	1,451,755
其他收益、收入及盈利淨額	178,469	157,333	—	335,802
業務單位之間	4,223	—	(4,223)	—
總計	1,634,447	157,333	(4,223)	1,787,557
分部業績	291,671	120,509	—	412,180
所佔損益：				
合資公司	20,582	19,765	—	40,347
聯營公司	15,066	(656)	—	14,410
除稅前溢利				466,937
利得稅支出	(34,694)	(8,892)	—	(43,586)
期內溢利				423,351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				
外界客戶	1,642,356	—	—	1,642,356
其他收益、收入及盈利淨額	143,020	109,993	—	253,013
業務單位之間	4,550	—	(4,550)	—
總計	1,789,926	109,993	(4,550)	1,895,369
分部業績	264,861	74,332	—	339,193
所佔損益：				
合資公司	(7,884)	17,395	—	9,511
聯營公司	25,728	31,272	—	57,000
除稅前溢利				405,704
利得稅支出	(38,662)	(5,655)	—	(44,317)
期內溢利				361,387

2. 經營分類資料（續）

(a) 經營分類（續）

	保險 港幣千元	公司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2025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8,574,382	6,699,603	15,273,985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	408,826	157,922	566,74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02,264	488,763	891,027
資產總值	9,385,472	7,346,288	16,731,760
分部負債	4,469,790	520,197	4,989,987
	保險 港幣千元	公司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8,108,133	6,825,835	14,933,968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	404,249	138,157	542,40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85,485	471,696	857,181
資產總值	8,897,867	7,435,688	16,333,555
分部負債	4,152,376	503,180	4,655,556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保險收益及業績，逾90%乃來自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進行之業務。

3. 保險收益

保險收益為按時間分配到每個保險合約服務期間之預期保費收入金額。

4.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	71	75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計入／（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3,850)	(2,548)
折舊	(7,834)	(7,853)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11,705)	(102,703)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支出	(2,010)	(831)
已變現盈利／（虧損）：		
—出售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淨額	26,508	17,981
—贖回／收回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	(52)	38
—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變動	3,861	4,316
投資之已變現盈利總額	30,317	22,335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盈利淨額	148,029	108,084
預期信用損失之變動：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	230	512
利息收入	81,584	88,059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12)	(13)
租金收入毛額*	3,679	3,940
收取租金的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包括維修及保養）	(142)	(305)
於一項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變動*	(8,000)	(16,320)
匯兌盈利／（虧損），淨額*	19,572	(7,282)
股息收入來自：		
—上市投資	75,039	58,323
—非上市投資	33,273	16,578
股息收入總額	108,312	74,901

* 該金額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內列賬。

6. 利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2024年: 16.5%)計算。其他地區之稅項乃根據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地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當期—香港		
期內支出	25,017	1,929
往年不足準備	12	110
當期—其他地區		
期內支出	15,378	13,874
遞延	3,179	28,404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43,586	44,317

7.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擬派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港幣6.5仙(2024年：港幣5.5仙)	60,069	51,038

董事會議決宣佈於2025年10月6日或前後以現金派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6.5仙(2024年：港幣5.5仙)給予於2025年9月26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8.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期內盈利港幣423,351,000元(2024年：港幣361,387,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924,527,000股(2024年：928,677,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故毋須就攤薄調整該等期度已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

9.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

	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於香港上市之債務證券，按攤銷成本	863,373	695,960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之債務證券，按攤銷成本	697,189	773,396
非上市之債務證券，按攤銷成本	139,811	140,202
	1,700,373	1,609,558
減：減值撥備	(22,751)	(22,981)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	1,677,622	1,586,577
持作收取的上市及非上市之債務證券的公平價值	1,689,862	1,558,647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上市及非上市債務證券之公平價值乃分別按市場報價及證券商和基金經理之報價計算。

於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扣除減值撥備）按發行機構界別之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公營實體	100,551	122,602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243,152	1,088,549
公司實體	333,919	375,426
	1,677,622	1,586,577

9.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續)

於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扣除減值撥備)之到期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尚餘期限如下：		
三個月或以下	126,312	92,393
一年或以下但超過三個月	280,187	205,256
五年或以下但超過一年	1,091,369	1,119,526
五年以上	179,754	169,402
	1,677,622	1,586,577

期內，一間若干分出金錢損失再保險合約之再保險公司要求本集團以該再保險公司為受益人提供抵押，以作為本集團履行其於該等金錢損失再保險合約對再保險公司之責任之抵押。因此，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抵押港幣111,479,000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111,541,000元)之上市債務證券及港幣17,214,000元(2024年12月31日：無)之銀行結餘。(附註13)

10.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本投資

	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價值		
盤谷銀行有限公司	643,332	646,372
康民醫院有限公司	1,118,954	1,500,953
	1,762,286	2,147,325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價值		
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05,000	2,930,000
BBL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211,000	212,000
中國人民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77,991	69,113
永和再保險有限公司	43,716	34,853
其他	94,576	88,779
	3,432,283	3,334,745
總計	5,194,569	5,482,070

10.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本投資（續）

本集團於期內在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本投資之虧損總額為港幣289,448,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期內虧損總額：港幣558,850,000元）。

以上股本投資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銷地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原因為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之性質屬策略性。

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乃根據市場報價釐定。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已利用市場估值技術估計。

11. 其他資產

	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應計利息及其他資產	255,371	398,799
可收回稅款	41	41
	<u>255,412</u>	<u>398,840</u>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應計利息及其他資產屬流動性質。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分析（如適用）乃於各報告日期透過考慮具有已刊發信貸評級之可資比較公司之違約概率作出。於無法識別具信貸評級之可資比較公司之情況下，會參考本集團的歷史虧損記錄採用虧損率方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如適用）預測。鑑於該等結餘尚未逾期，故其他應收款項所附帶之預期信用損失為極低。

12.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債務證券：		
— 於香港上市，按公平價值	60,192	58,863
—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按公平價值	98,874	107,672
	159,066	166,535
股本證券，按公平價值：		
— 於香港上市	454,858	370,720
—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243,287	1,238,990
	1,698,145	1,609,710
投資基金：		
—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按公平價值	340,401	312,309
— 非上市，按報價	861,042	657,565
	1,201,443	969,874
總計	3,058,654	2,746,119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上市及非上市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乃分別按市場報價及證券商和基金經理之報價計算。

於報告期末，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按發行機構界別之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公營實體	13,220	14,55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533,038	448,903
公司實體	2,512,396	2,282,666
	3,058,654	2,746,119

由於以上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之證券及投資基金為持作交易，故其被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13.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抵押存款

	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銀行存款	500,170	439,316
原訂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1,595,661	1,343,606
原訂到期日為不足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571,131	739,457
	2,666,962	2,522,379
抵押存款	365,450	344,352
	3,032,412	2,866,731

如附註9所述，期內，一間若干分出金錢損失再保險合約之再保險公司要求本集團以該再保險公司為受益人提供抵押，以作為本集團履行其於該等金錢損失再保險合約對再保險公司之責任之抵押。因此，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港幣17,214,000元（2024年12月31日：無）之銀行存款。

14. 股本

	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法定：		
1,500,000,000股每股港幣1元之普通股	1,500,000	1,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924,370,000股（2024年：924,750,000股） 每股港幣1元之普通股	924,370	924,750
本公司之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數	股本 港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924,750,000	924,750
股份回購及註銷（附註）	(380,000)	(380)
於2025年6月30日	924,370,000	924,370

14. 股本（續）

附註：

於2024年12月31日，100,000股成本為港幣390,000元被分類為庫存股份，並隨後在2025年2月被註銷。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內，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按介乎每股港幣3.86元至港幣4.10元之價格於香港聯交所購回508,000股本公司每股港幣1元之普通股，總代價為港幣2,040,000元（包括開支及股息）。當中，280,000股回購股份已被註銷。

而購回該等已註銷股份所付之溢價為港幣1,136,000元已於保留溢利賬中扣除，而本公司亦已從保留溢利中轉撥港幣380,000元之金額至資本贖回儲備。

餘下的228,000股成本為港幣914,000元之股份已在2025年6月30日被分類為庫存股份，並隨後在2025年7月被註銷。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924,142,000股。

15. 承擔

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購入電腦硬件及軟件	4,300	5,586

16.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經磋商之租期介乎兩至三年。租賃條款亦一般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所訂立於下列期間屆滿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應收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3,512	6,674
一年後但兩年內	227	427
兩年後但三年內	84	—
	3,823	7,101

17. 關連人士交易

(a)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授予貸款及墊款：				
於報告期末之總結存	-	101	-	95
銀行同業交易：				
存放存款	-	709,360	-	439,781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銀行同業交易：				
利息收入	-	8,645	-	16,969
保費收入：				
承保保費毛額	285	4,621	253	6,814
佣金費用淨額	-	4,265	-	2,042
酬金：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7,138	-	6,834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84	-	273	-

註： 主要管理人員僅包括本公司董事。

17.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於期內本集團與若干合資公司有下列交易：

	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已收貸款及墊款： 於報告期末之總結存	38	38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受入保費	1,701	2,394
分出保費	223,302	92,502
已付佣金費用	700	893
已收佣金收入	123,788	42,038

(c) 於期內本集團與若干聯營公司有下列交易：

	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授予貸款及墊款： 於報告期末之總結存	259,803	259,390
已收貸款及墊款： 於報告期末之總結存	4,222	4,222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授予貸款及墊款： 利息收入	1,272	1,297
受入保費	424	327
已付佣金費用	3,358	8,880

18.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等級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抵押存款、應收聯營公司款項、計入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應付一間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及其他負債的公平價值與其各自的賬面值相若。

管理層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日期，管理層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中適用的主要參數。估值每年檢討及審批兩次，以進行中期及年度財務申報。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按當前交易中雙方自願進行工具交易（非強制或清算出售）之金額入賬。估計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使用以下方法及假設：

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乃根據市場報價釐定。當無法獲得公開市場報價時，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非上市基金投資之公平價值乃基於基金公司報價。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已使用市場為基礎估值法，根據並非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比率支持之假設而估計。估值須管理層根據行業、規模、槓桿比率及策略釐定可資比較公眾公司（同業），並就所識別之各可資比較公司計算合適價格倍數（如市盈率（「市盈率」）倍數、市賬率倍數及價格與內含價值倍數）。倍數乃將可資比較公司之企業價值除以盈利或賬面值／內含價值計量而計算。隨後，交易倍數將因流動性不足及可資比較公司規模差異等考慮而根據公司特定事實及情況作出折讓。經折讓倍數將應用於非上市股本投資之相應盈利計量以計量公平價值。管理層相信，由估值方法產生之估計公平價值（已於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及相關公平價值變動（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乃屬合理，且其為於報告期末之最適當價值。

管理層已用合理可行的替代方案作為估值模式的輸入，為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非上市股本投資，及若干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非上市之基金投資的公平價值估算潛在影響。

18.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等級（續）

下表乃於2025年6月30日之金融工具估值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範圍或 加權平均數	公平價值對輸入值 之敏感度
非上市股本及 基金投資	估值倍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0% – 30%	折讓增加／（減少）20%將導致 公平價值（減少）／增加 港幣302,080,000元
		市賬率倍數	0.21 – 2.61	倍數增加／（減少）10%將導致 公平價值增加／（減少） 港幣19,072,000元
		企業價值與盈利倍數	0.84 – 33.70	倍數增加／（減少）10%將導致 公平價值增加／（減少） 港幣2,142,000元
		企業價值與銷售倍數	2.20 – 5.30	倍數增加／（減少）10%將導致 公平價值增加／（減少） 港幣934,000元
		市盈率倍數	6.44 – 31.00	倍數增加／（減少）15%將導致 公平價值增加／（減少） 港幣31,650,000元
		價格與內含價值倍數	0.23 – 1.40	倍數增加／（減少）15%將導致 公平價值增加／（減少） 港幣450,750,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指本集團釐定之市場參與者將於為投資定價時考慮之折讓金額。



18.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等級（續）

下表乃於2024年12月31日之金融工具估值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範圍或 加權平均數	公平價值對輸入值 之敏感度
非上市股本及 基金投資	估值倍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0% – 30%	折讓增加／（減少）20%將導致 公平價值（減少）／增加 港幣292,832,000元
		市賬率倍數	0.21 – 2.61	倍數增加／（減少）10%將導致 公平價值增加／（減少） 港幣16,424,000元
		企業價值與盈利倍數	17.1 – 32.71	倍數增加／（減少）10%將導致 公平價值增加／（減少） 港幣9,532,000元
		企業價值與銷售倍數	2.57 – 3.85	倍數增加／（減少）10%將導致 公平價值增加／（減少） 港幣1,736,000元
		市盈率倍數	8.51 – 18.83	倍數增加／（減少）15%將導致 公平價值增加／（減少） 港幣31,800,000元
		價格與內含價值倍數	0.14 – 1.15	倍數增加／（減少）15%將導致 公平價值增加／（減少） 港幣439,500,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指本集團釐定之市場參與者將於為投資定價時考慮之折讓金額。

18.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等級（續）

公平價值等級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計量等級：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資產：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港幣千元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平價值計量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港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2025年6月30日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 反映公平價值之股本投資	643,332	1,118,954	3,432,283	5,194,569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2,028,501	528,366	501,787	3,058,654
	<u>2,671,833</u>	<u>1,647,320</u>	<u>3,934,070</u>	<u>8,253,223</u>
於2024年12月31日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 反映公平價值之股本投資	646,372	1,500,953	3,334,745	5,482,070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1,886,596	492,571	366,952	2,746,119
	<u>2,532,968</u>	<u>1,993,524</u>	<u>3,701,697</u>	<u>8,228,189</u>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及2024年6月30日止期內，並無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第一級及第二級間轉換公平價值之計量方式。

18.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等級（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內，於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通過損益 以反映 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 港幣千元	通過其他全面 收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之 股本投資 —非上市 港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366,952	3,334,745
於期內購買	114,921	1,947
於期內出售	(2,424)	—
於損益中確認之盈利總額	22,338	—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盈利總額	—	95,591
於2025年6月30日	501,787	3,432,283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內，於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通過損益 以反映 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 港幣千元	通過其他全面 收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之 股本投資 —非上市 港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11,180	2,621,754
於期內購買	49,302	—
於期內出售	(2,270)	—
於損益中確認之盈利總額	1,021	—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虧損總額	—	(469,270)
於2024年6月30日	359,233	2,152,484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及2024年6月30日止內期內，並無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第三級轉入或轉出公平價值之計量方式。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已訂立政策及程序，藉以識別、評估、監察及控制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各種風險，該等政策及程序已由董事會批准及認可，並由本集團管理層、執行委員會、投資委員會、基金管理委員會及其他專責委員會或工作小組定期檢討。在新產品或業務活動推出之前，先由專責委員會及／或工作小組識別及計算重大風險，並在引進新產品或服務或推出新業務活動後，就適用風險限額進行監察、製備文書記錄及控制。本集團之內部核數師亦會進行定期審核以確保符合有關政策及程序。主要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資本管理風險、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保險風險、營運風險及股票價格風險。

以下為就各種主要風險而設之整體內部監控環境及管理政策：

(1) 內部監控環境

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架構包括綜合監控政策及準則。各業務及營運單位之負責範圍均有清楚界定。內部監控程序乃根據個別業務單位之內在風險情況設定。

內部審核部門聯同外判內部審核專業人仕，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架構十分重要。其監管內部監控程序之有效程度，並確保整個集團均遵守有關政策及準則。直接向董事會轄下之審核委員會報告之程序保障其獨立性。審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檢討及討論財政表現、內部監控及合規事宜，以及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事項，並確保實施所有審核建議。

(2)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為客戶或交易對手於交易中可能拖欠款項而產生，乃來自給予客戶、中介機構及分保人，以及本集團進行之其他業務之信貸條款。為求管理信貸風險，本集團已考慮相關擔保及與對手之長期業務關係。

由於本集團已發出保險合約中為資產狀況的客戶基礎廣泛分佈於各行各業之中介機構及直接客戶，故本集團內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抵押存款、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其他資產及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之信貸風險，來自因交易對手違約，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3)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未能應付現時到期債項之風險。為求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已設立與業務單位相關之流動資金管理政策。

本集團採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察其資金短缺的風險。此工具會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之到期日以及來自經營業務的預期現金流量。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4) 資本管理

外部要求之資本規定主要由香港保險業監管局制定及規定。隨著2023年保險業（修訂）條例及相關附屬法例生效，以及香港保險業監管局頒佈新指引及經修訂指引，本集團於2024年7月1日實施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實施風險為本資本制度旨在確保資本規定。本集團以達到支持本集團之業務目標及盡量提高股東利益。

在風險為本資本制度下，根據保險業條例（第41章）及估值及資本規則，保險公司的資本要求乃透過評估其風險水平及驅動因素而釐定。本集團確保其資本基礎在任何時候均不少於1)規定資本金額；2)最低資本金額；及3)港幣20,000,000元。最低資本金額釐定為規定資本金額的50%，或香港保險業監管局以更改或放寬方式釐定的其他金額。

本集團透過定期評估其資本基礎（定義見保險（估值及資本）規則（第41R章）第3部）與規定資本金額及最低資本金額（定義見保險（估值及資本）規則第5部）之間是否有任何缺額管理其資本要求。本集團會視乎經濟環境之變化及本集團經營活動之風險特徵對當前之資本水平作出調整。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以調整所派股息或向普通股股東退還資本金額。

規定資本金額乃通過將市場風險、一般保險風險、交易對手違約及其他風險，以及營運風險等各風險模組及子風險模組之風險資本額匯總，並考慮分散風險之效益後釐定。

於所呈報的財政期間，本集團完全符合香港保險業條例第10條有關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

此外，本集團通過以流動淨負債除以總資本加流動淨負債所計算得出之資本負債率監控資本流動。淨負債包括保險合約負債、應付一間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及其他負債之流動部份，減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資本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無流動負債淨額。

(5)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價值／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之風險。

浮動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政策規定其須維持一個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工具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有關政策亦規定本集團管理計息金融資產之到期情況。浮動利率工具之利息一般不到一年便會重新估價一次。固定利率工具之利息會在訂立有關金融工具時定價，在到期前為固定不變。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6) 外匯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指本集團持有外幣會因外匯匯率變動而影響其狀況之風險。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海外業務、分保業務及投資活動。

本集團現時未有外匯對沖政策。但管理層會監察外匯狀況，有需要時會考慮對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7) 保險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業務包括人壽及一般保險合約，而一般保險合約佔其保險收益總額為99%。

保險合約項下之風險乃已承保事件之風險，包括任何由此產生之索賠金額及時間之不確定性。根據該等合約本集團面臨之主要風險為實際索賠及賠付金額可能超逾保險負債之賬面值。此乃受到索賠頻率、索賠嚴重性、實際賠付超出原先估計及隨後拖延索賠發展等影響。

風險之變動性可藉將風險虧損分散至更大組合之保險合約而改善，此乃由於更多元化之組合受組合子集之變動及未預期之結果之影響較小。

風險之變動性亦可透過謹慎選擇及實施承保策略得到改善，承保策略是為確保分散風險類型及投保利益之水平而設，主要藉分散於不同行業及地區來實現。此外，嚴格檢討索賠政策以評估所有全新及持續發生之索賠、定期詳細檢討索賠處理程序以及頻密調查可能之欺詐索賠亦為本集團為減低風險而實施之政策及程序。本集團進一步實行積極管理及即時處理索賠之政策，以減少可能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影響之不可預期未來發展之風險。

大多數分保業務乃按比例及超賠基準分保，隨產品類別及地區而令保留限額有變。超過損失分保是為減低本集團面對災難性損失之淨風險而設。分保可收回金額以與確定相關保單利益所使用之假設一致之方式估計，並於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分保合約資產。

儘管本集團有分保安排，但其並未減少承保人之直接責任，然而就已轉移之分保存在信貸風險，以任何再保險人未能應付其於再保險協議項下之責任為限。

本集團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險，以致其既不依賴單一分保人，而本集團之營運亦不大幅依賴任何單一分保合約。本集團亦著重與分保人之長期業務往來。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7) 保險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亦透過對若干合約施加最高索賠金額以及使用分保安排將其風險限定在一定水平，以局限諸如颶風、地震及水災等災難性事件之風險。該等承保及分保策略之目的為限定災難性事件之風險至預定最高金額、該金額乃根據管理層釐定之本集團承擔風險程度計算。就單一實際災難性事件而言，該最高金額為按淨額基準計算之全資附屬公司亞洲保險有限公司之股東權益之不足5%。如有該等災難性事件，對單一分保人之風險估計不超過全資附屬公司亞洲保險有限公司之股東權益之5%。

(8) 營運風險管理

營運風險指由於程序錯誤、系統故障、詐騙及其他事件風險而導致之財務虧損風險。

本集團管理營運風險之方式，乃透過存置適當之運作程序文件，以便進行培訓及達致優質效果。在業務工作流程中設立妥善內部監控系統，亦可減低人為錯誤所造成之虧損風險。為減少系統故障或天災對商業業務造成中斷，本集團已為重要業務及後勤部門裝設後備系統及緊急情況業務恢復計劃。本集團已將恢復運作程序之詳情妥善地編撰成為文件，並進行定期演習，以確保有關程序合時正確。

(9) 股票價格風險管理

股票價格風險乃由於股票市場指數水平及個別股票價格變動而導致股票證券之公平價值減少所產生之風險。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面臨源自個別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個別股本投資產生之股票價格風險。本集團之上市投資主要於香港、美國及泰國之證券交易所上市，於報告期末以市場報價釐定其價值。

本集團透過制定交易、未平倉買賣及限制損失額度以監控市場風險。這些額度經由投資委員會作定期檢討及批核，並每日進行監察。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守則（「《證券守則》」），其條款不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在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已一直遵守《證券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股份權益

於2025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持有普通股之數量、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¹⁾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 或年幼子女	透過 控權公司	總計	
陳智思	1,912,680	—	578,829,712 ⁽²⁾⁽³⁾	580,742,392	62.83
陳智文	—	—	8,830,000 ⁽⁴⁾	8,830,000	0.96
王覺豪	810,000	430,000	—	1,240,000	0.13

附註：

(1) 基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924,370,000股的股份。

(2) 陳智思先生被視作擁有569,999,712股股份之權益，其中(i)566,069,712股由Claremont Capital Holdings Ltd（「Claremont Capital」）持有、(ii)3,097,000股由Asia Panich Investment Company (Hong Kong) Limited（「Asia Panich」）持有及(iii) 833,000股由萬通有限公司（「萬通」）持有。Cosmos Investments Inc.分別持有Claremont Capital、Asia Panich及萬通超過三分之一的已發行股本。該等法團或彼等之董事慣於按照陳智思先生的指令或指示行事。

(3) 陳智思先生亦被視作擁有8,830,000股股份之權益，該權益透過由陳智思先生及其配偶合共持有54.2%的Robinson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持有。

(4) 陳智文先生被視作擁有8,830,000股股份之權益，該權益透過由陳智文先生及其配偶合共持有33.8%的Robinson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持有。

除上文所述者外，王覺豪先生於一間附屬公司中為本公司利益擁有非實益個人股本權益，純粹為遵守公司股東數目下限之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登記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之股份權益

於2025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本公司所獲知會，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如下：

股東名稱	附註	持有 普通股份 之數量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¹⁾
Cosmos Investments Inc.	(2), (3)	569,999,712	61.66
Claremont Capital Holdings Ltd	(2)	566,069,712	61.24
Bangkok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89,988,236	9.74
Sompo Holdings, Inc.	(4)	91,759,753	9.93
Sompo Japan Insurance Inc.	(4)	91,759,753	9.93
Aioi Nissay Dowa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52,550,175	5.68

附註：

- (1) 基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924,370,000股的股份。
- (2) 該等股份已包括在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股份權益」一節列載陳智思先生所披露之權益內。
- (3) 由於Cosmos Investments Inc.分別於Claremont Capital、Asia Panich及萬通持有超過三分之一的已發行股本，因此Cosmos Investments Inc.被視作擁有569,999,712股股份之權益，該等股份分別由Claremont Capital持有566,069,712股、Asia Panich持有3,097,000股及萬通持有833,000股。
- (4) Sompo Japan Insurance Inc.（「SJII」）乃Sompo Holdings, Inc.（「SHI」）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SJII擁有權益之股份亦包括在SHI擁有權益之股份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其他人士登記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於聯交所以購買價總額約為港幣2,036,000元（不包括費用）購回合共508,000股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全部由保留溢利支付。該等已購回之股份已於本報告期間內及本報告期間結束後註銷。於本報告期間內在聯交所購回之普通股股份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普通股 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購買價		購買價總額 (不包括費用) 港幣千元
		最高 港幣	最低 港幣	
2025年4月	214,000	4.00	3.86	855
2025年5月	66,000	4.10	3.91	268
2025年6月	228,000	4.10	3.90	913
	<u>508,000</u>			<u>2,036</u>

鑑於上述股份購回，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因此已按上述購回股份於本報告期間內及本報告期間結束後註銷時按其面值減少。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924,142,000股。

於本報告期間內及本報告期間結束後購買的本公司股份乃由董事根據於2024年及2025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授權而生效。董事認為上述股份購回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並可提高本公司之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及至本報告日期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

董事資料的變動

自本公司2024年年報刊發日起，本公司董事的相關資料出現變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變動詳情如下：

下述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資附屬機構亞洲保險有限公司（「亞洲保險」）之應付予董事的袍金／酬金，經其各自於2025年5月28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追溯至由2025年1月1日或2025年3月26日（如適用）起生效：

	董事袍金 (每年)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追溯至由2025年1月1日 起生效) 港幣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港幣
本公司董事之袍金		
(「本公司董事之經修訂袍金」):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袍金	80,000	100,000
本公司董事袍金	(與2024年一致)	80,000
*本公司董事委員會之酬金		
(「本公司董事委員會之經修訂酬金」):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主席	(與2024年一致)	40,000
—成員	(與2024年一致)	30,000
本公司合規委員會		
—主席	30,000	40,000
—成員	20,000	30,000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主席	20,000	40,000
—成員	10,000	30,000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主席	30,000	40,000
—成員	20,000	30,000
本公司風險委員會		
—主席	(與2024年一致)	40,000
—成員	(與2024年一致)	30,000

董事資料的變動(續)

	董事袍金 (每年)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追溯至由2025年1月1日 起生效) 港幣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港幣
亞洲保險董事之袍金 (「亞洲保險董事之經修訂袍金」):		
亞洲保險董事會主席袍金	80,000	60,000
亞洲保險董事袍金	80,000	60,000
*亞洲保險董事委員會之酬金 (「亞洲保險董事委員會之經修訂酬金」):		
亞洲保險審核委員會		
—主席	40,000	20,000
—成員	30,000	10,000
亞洲保險風險委員會		
—主席	30,000	20,000
—成員	30,000	20,000

	董事袍金 (每年)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追溯至由2025年3月26日 起生效) 港幣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港幣
*亞洲保險薪酬委員會之酬金 (「亞洲保險新董事委員會之酬金」):		
—主席	30,000	無
—成員	30,000	無

* 執行董事並無收取委員會酬金。



董事資料的變動（續）

據此，下述本公司董事的袍金／酬金將相應改變：

- (1) 陳智思先生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權收取下列袍金：
 - － 本公司董事之經修訂袍金每年港幣80,000元；及
 - － 亞洲保險董事之經修訂袍金每年港幣80,000元。
- (2) 王覺豪先生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權收取下列袍金：
 - － 亞洲保險董事之經修訂袍金每年港幣80,000元。
- (3) 歐陽杞浚先生、顏文玲女士與李律仁先生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權收取下列袍金／酬金：
 - － 亞洲保險董事之經修訂袍金每年港幣80,000元；
 - － 本公司董事委員會之經修訂酬金和亞洲保險董事委員會之經修訂酬金合共每年港幣190,000元；及
 - － 亞洲保險新董事委員會之酬金每年港幣30,000元，支付予每位成員之酬金將按彼等之服務期由2025年3月26日至2025年12月31日的比例計算。

陳智思先生已於2025年5月28日獲委任為亞洲保險薪酬委員會成員。

王覺豪先生已於2025年5月28日獲委任為亞洲保險薪酬委員會成員。

歐陽杞浚先生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委任為亞洲保險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獲委任為推動Web3發展工作小組下屬的「生態系統與基礎建設」分組委員，任期由2025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

顏文玲女士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委任為亞洲保險薪酬委員會成員。

李律仁先生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委任為亞洲保險薪酬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均一直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為原則並已遵守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但與企業管治守則C.2.1的偏離除外，該守則規定（其中包括）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且不應由同一個人擔任，以及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應明確確立並以書面形式列出。

本公司已委任一位總裁以代替行政總裁。本公司主席與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已明確確立，並以書面形式載列。在本公司已故主席陳有慶博士去世前，主席與總裁的角色一直是分開的。陳智思先生（「陳智思先生」）自2022年4月20日起獲委任為主席，自此同時出任本公司主席兼總裁。

董事會認為，該等偏離不會損害權力與授權的平衡，因為由經驗豐富和高素質人士組成的董事會的運作及管治確保了這種平衡。本公司已制定了政策和指引，訂明各項授權，而內部審核會檢查本公司是否已遵守這些政策和指引。此外，重要決策須經董事會審批，而董事會除執行董事外，還包括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他們可協助制衡主席兼總裁權力的行使。

在允許這兩個職位由同一人擔任時，董事會認為這兩個職位都需要對本集團的業務有深入的了解和豐富的經驗。基於陳智思先生的經驗和資歷，董事會相信，將兩個職位授予陳智思先生將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和一致的領導，並繼續允許有效和高效的規劃和實施長期的業務戰略，並有利於公司和其股東的利益。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架構，並在出現適當情況時進行調整。

